

**2025 年度
福建省林业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9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8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9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林业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原发展相关规划。研究起草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防沙治沙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监督管理防治沙漠化、石漠化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承担省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基层工

作机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地质遗迹、地质公园、海洋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负责国家公园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我省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机构审核我省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承担自然保护地评审机构相关工作。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和林权流转。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

（十）承担指导、协调推进林长制有关具体工作，拟订全省推进林长制相关配套制度，承担林长制实施情况监督检查、考核等具体工作；承担省级林长办公室日常工作，承办省级总林长、林长交办的有关事项。

（十一）承担全省林业领域执法监督、大案要案督办和

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的组织协调等工作，指导全省林业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省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省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省级林业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组织拟定和实施林业地方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林业局包括 15 个机关行政处室、16 个下属单位及省办 79 个国有林场，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林业局本级(含 15 个机关内设行政处室)	财政核拨单位	112
福建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20
福建省林业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8
全省国有林场(含下属 79 个国有林场)	部分财政核补单位、部分自收自支单位	4072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林木种苗总站	财政核拨单位	24
福建省林业科技试验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42
福建省湿地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8
福建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财政核拨单位	94
福建三明林业学校	财政核拨单位	176
福建省林业调查规划院	财政核拨单位	84
福建省世界银行贷款造林项目办公室	财政核拨单位	8
福建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财政核拨单位	14
福建省森林资源监测总站	财政核拨单位	14
福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	财政核拨单位	19
福建省林业科学技术推广总站	财政核拨单位	5
福建省林业基金管理总站	财政核拨单位	7
福州植物园（福州国家森林公园）	财政核拨单位	90
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财政核拨单位	10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福建省林业局主要任务是：围绕“抓好375，冲刺十四五”的总体思路，以建设现代林业强省为目标，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为动力，以实施林业“八大工程”为骨架，持之以恒推动林业改革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造林增量美化。计划开展植树造林80万亩、森

林抚育 300 万亩、封山育林 100 万亩以上，积极推进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333.8 万亩、重点区域林相改善 6.1 万亩，大力推动花化彩化美化。组织编制福建省沿海防护林总体规划，加快建设多树种、多层次、多效益的沿海防护林体系。持续抓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人工商品林采伐改革试点，及时总结推广经验。

（二）林改搭台深化。一体推进全国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区、3 个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以及 20 个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县（市、区）建设，着力明晰所有权、稳定承包权、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赋能收益权，力争形成一批凸显福建特色亮点的深化林改新成果。深入推进政银企保对接、权益流转、林场林企林农联结、产学研用融合、产品展销、投资促进等 6 个服务平台建设，形成线上线下结合、实时泛在长效的对接服务平台，并集中进行项目签约和成果展示。探索开展林票、林权、林业大宗商品等交易，总结提升各地林票等林权资产折资量化做法，持续探索打造全省统一的“福林票”运行机制。计划完成林权流转 200 万亩，建设新型林业经营主体 200 家。深入实施林业扩大开放“四海”行动，积极探索两岸林业融合发展新路。

（三）产业全链优化。力争培育 10 个省级以上品牌，扶持和推动 244 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并重点培育 5 个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区和 5 个省级林业产业重点园区发

展，扶持一批林业产业重点县、特色县，积极探索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新路径。坚持前端建立机制，推广以销定产、合作经营等模式，引导形成“商超+林业企业+合作社+基地+林农”等利益联结机制和产销互动机制。坚持中端研发产品，主动对接市场需求，鼓励通过科技创新、文化创意、品牌创建、标准创设等措施，开发高附加值林产品，形成门类齐全、品种多样的餐桌副食品、药食同源品、休闲即食品、工艺美术品、文创把玩品、美容护肤品、家居生活品、环境美化品、以竹代塑品等林产品。坚持后端搭建平台，继续办好林博会、花博会、竹博会等展会，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等省外林业各种展会活动，积极拓展销路。加快培育林业新质生产力，大力发展林业碳汇、森林康养等新业态，持续推进南平、三明、龙岩全国林业碳汇试点市建设，加强森林公园改造提升和森林步道建设。

（四）生态保护硬化。抓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打好打赢“十四五”疫情防控攻坚战。常态长效抓好互花米草监测、除治、管护工作，加强湿地保护体系建设，实施湿地保护修复项目，深入推进红树林保护修复专项行动。按照“四兼”思路，以机构整合为契机，以落实总规为抓手，高质量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建设。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加强重点区域生态修复治理，持续完善研学游憩基础设施、信息化资源监管系统，提升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发展能力，加快完善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运用市场化、多

元化手段，稳步提高生态补偿标准，持续拓展补偿领域和范围。抓实抓细森林防火安全，持续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查处野外违规用火行为，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的森林防火体系，严防重特大森林火灾发生。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持续抓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涉林问题整改工作，推进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涉林任务落实。加强野猪致害防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服务保障细化。坚持“严格把关，热情服务”，加强建设项目林草湿各类要素保障，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组织抓好“十五五”林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加强重大项目策划储备。深入实施推进林业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行动，全面推进标准化林业站建设，规范护林员管理，加快林业无人机推广应用，组织实施智慧林业“123”工程二期建设，加快“上云、用数、赋智”进程，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林业高质量发展。用活用好“揭榜挂帅”攻关机制，继续组织实施一批林业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探索采用灵活柔性方式促进科研成果就地转化。强化林业法治建设，做好《福建省森林条例》《福建省生态公益林条例》修改调研，持续开展林业政策评估。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40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619.37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7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66040.34	五、教育支出	7992.58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933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4.13
九、其他收入	115731.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828.38
十、上年结转结余	7374.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2488.9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1483.3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17.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50448.3	支出合计	250448.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50448.3	60402.48		619.37	270	66040.34	10			115731.56	737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					1.4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					1.48					
2013810	质量基础	1.48					1.48					
205	教育支出	7992.58	7705.58			270					17	
20503	职业教育	7992.58	7705.58			270					1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992.58	7705.58			270					1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33	2299.2				635.8				38	960
20602	基础研究	3428.1	2299.2				490.9				38	600
2060201	机构运行	3005.1	2299.2				367.9				38	3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423					123					300
20603	应用研究	200										2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00										2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23					123					1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23					123					1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41.9					21.9					2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41.9					21.9					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										4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4.13	3963.22				242.37				888.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9.76	3963.22				238				888.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13	952.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8.64	1310.64								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7.61	1600.45				159				558.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1.38	100				79				282.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					4.3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					4.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8.38	607.03				42.84				178.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38	607.03				42.84				178.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54	33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6.39	269.49				42.84				174.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									4.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8.96	1491.3								903.66	9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59.36	447								818.36	94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358	447								817	94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36									1.36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129.6	1044.3								85.3	
2110501	森林管护	59									59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070.6	1044.3								26.3	
213	农林水支出	221483.31	42306.21				62597.57	10			110248.98	6320.55
21301	农业农村	30					3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					3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248.78	42306.21				62499.06	10			109112.96	6320.55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3.14	4823.14									
2130204	事业机构	10425.33	5646.9				2596.09				2182.3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250.26	6653				3509.47				12077.79	1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915.67	3648					10			566.5	691.1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29.57					1163				906.57	6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318.34	4103				20.05				131.34	63.95
2130217	防沙治沙	30									3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59.19	600				2.88				1353.54	202.7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9197.28	16832.17				55207.57				91864.88	5292.6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23					11.21				13.02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23					11.21				13.0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3					57.3				112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3					57.3				1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7.09	2029.94				2520.28				326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7.09	2029.94				2520.28				326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36.44	1751.28				2520.28				3264.88	
2210202	提租补贴	280.65	278.66								1.9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									19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0									19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0									19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0448.3	106468.59	143969.71	1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	1.48		0	0	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	1.48		0	0	0
2013810	质量基础	1.48	1.48		0	0	0
205	教育支出	7992.58	7992.58		0	0	0
20503	职业教育	7992.58	7992.58		0	0	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992.58	7992.58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933	2299.2	1633.8	0	0	0
20602	基础研究	3428.1	2299.2	1128.9	0	0	0
2060201	机构运行	3005.1	2299.2	705.9	0	0	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423		423	0	0	0
20603	应用研究	200		200	0	0	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00		200	0	0	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23		223	0	0	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23		223	0	0	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41.9		41.9	0	0	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41.9		41.9	0	0	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		40	0	0	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		4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4.13	5094.13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9.76	5089.76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13	952.13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8.64	1358.64		0	0	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7.61	2317.61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1.38	461.38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	4.37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	4.37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8.38	828.38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38	828.38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54	337.54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6.39	486.39		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	4.45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8.96		2488.96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59.36		1359.36	0	0	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1358		1358	0	0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36		1.36	0	0	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129.6		1129.6	0	0	0
2110501	森林管护	59		59	0	0	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070.6		1070.6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221483.31	82435.73	139037.58	1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30	30		0	0	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	3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0248.78	82405.73	137833.05	1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3.14	4823.14		0	0	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425.33	9443.79	981.54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250.26		22250.26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915.67		4905.67	10	0	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29.57		2129.57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318.34		4318.34	0	0	0
2130217	防沙治沙	30		3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59.19		2159.19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9197.28	68138.8	101058.48	0	0	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23		24.23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23		24.23	0	0	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3		1180.3	0	0	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3		1180.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17.09	7817.09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17.09	7817.09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36.44	7536.44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0.65	280.65		0	0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0	0	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0	0	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0		190	0	0	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0		190	0	0	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0		19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402.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619.37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7705.58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99.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3.2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7.0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91.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306.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29.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1021.85	支出合计	61021.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0402.48	27075.01	33327.47
205	教育支出	7705.58	7705.58	
20503	职业教育	7705.58	7705.5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705.58	7705.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99.2	2299.2	
20602	基础研究	2299.2	2299.2	
2060201	机构运行	2299.2	229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3.22	3963.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3.22	3963.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13	952.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0.64	1310.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45	1600.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03	60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03	607.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54	337.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9	269.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91.3		1491.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7		447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447		447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044.3		1044.3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044.3		1044.3
213	农林水支出	42306.21	10470.04	31836.1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306.21	10470.04	31836.17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3.14	4823.14	
2130204	事业机构	5646.9	5646.9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653		665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648		364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03		410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00		6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832.17		1683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9.94	2029.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9.94	202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1.28	1751.28	
2210202	提租补贴	278.66	278.6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9.37		619.3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619.3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0402.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9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72.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4
310	资本性支出	2634.6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7075.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91.23
30101	基本工资	4410.6
30102	津贴补贴	1453.32
30103	奖金	5467.54
30107	绩效工资	2611.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4.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3.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2.65
30201	办公费	217.68
30202	印刷费	4.8
30204	手续费	0.2
30205	水费	60.5
30206	电费	240.5
30207	邮电费	61.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
30211	差旅费	10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
30213	维修（护）费	195.43
30214	租赁费	5
30215	会议费	13.5
30216	培训费	3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65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3
30226	劳务费	465.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6.46
30228	工会经费	259.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9
30301	离休费	187.65
30305	生活补助	54.3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7.02
310	资本性支出	462.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6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93.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6
2、公务接待费	90.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6.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36.8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福建省林业局	国土绿化专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及省绿委《关于科学造林绿化的实施意见》、省委省政府《关于持续推进林业改革发展的意见》、国家林草局等三部委《关于印发〈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林发改〔2022〕130号）	3年	2025年，完成植树造林39.72万亩，包括重点区域林相改善6.07万亩、油茶发展13.65万亩；完成森林抚育20万亩；建成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点9个；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21处，培育优良苗木800万株。	2024—2026年，完成植树造林255万亩，包括重点区域林相改善18万亩、新造油茶45万亩、油茶改造51万亩；完成森林抚育900万亩；完成封山育林300万亩；建成省级森林乡镇63个、省级森林村庄400个、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27个；抚育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作业面积7.5万亩，培育优良苗木0.42亿株。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5036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33546.42万元。	38582.42	38582.42			专项资金采取因素法、项目法分配（省本级部分按照项目任务确定补助金额），采取因素法分配的，按照工作任务、绩效、政策因素分配，权重分别为60%、30%、10%，其中绩效因素以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权重分别为15%，绩效、政策因素可结合工作任务适当进行调节分配；采取项目法分配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年度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可以采用竞争性评审方式择优确定具体项目并予以安排。
福建省林业局	林业生态保护专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福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福建省省级湿地公园管理办法》、《福建省国有林场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督查激励的通知》	3年	2025年，森林步道新建每公里补助标准15万元，开展湿地宣教监测设施建设7个，全省建设30公里森林步道；实施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3300万亩；全省森林火灾受害率≤0.8%；全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1%，全省无公害防治率≥85%；开展10个县级林业部门执法能力建设；实施1.8万亩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任务。	2024—2026年，支持15个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宣教设施改造提升；建设90公里森林步道；实施湿地保护修复15处；实施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面积75万亩。全省森林火灾受害率≤0.8%；全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1%，全省无公害防治率≥85%；支持90个林业站提升服务能力、30个县级林业部门执法能力建设；每年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任务4万亩。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13671.2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9790万元。	23461.2	23461.2			专项资金采取项目法、因素法分配。 用于湿地保护修复、森林步道建设等补助资金采取项目法分配。林长制考核奖励采取定额补助，由获得奖励的市、县（区）统筹用于林业有关支出。 其余用途补助资金（省本级部分按照项目任务确定补助金额，林业生产救灾视受灾情况分配）采取因素法分配，按照工作任务、绩效、政策因素分配，权重分别为60%、30%、10%，其中绩效因素以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分配，权重分别为15%，绩效、政策因素可结合工作任务适当进行调节分配。
福建省林业局	林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推进林业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共福建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3年	2025年，竹产业新产品2个，竹产业新技术2个，建设丰产竹林基地4.5万亩，新增林下经济基地面积6万亩，开展“三多”改革试点任务462项，建设花卉温室大棚面积15万平方米；实施科研项目48个，推广项目20个。	2024—2026年，新增竹产业新产品12个，竹产业新技术12个，建设丰产竹林基地15万亩，新建县级以上林下经济基地90个、林下经济基地面积30万亩，扶持300家以上林业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家庭合作林场、股份林场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标准化建设；建设花卉温室大棚面积≥45万平方米。实施科研项目60个，推广项目45个。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1215万元、对下转移支付支出18491.4万元。	19706.4	19706.4			专项资金采取项目法、因素法分配。 竹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重点县、林业科技推广及其他林业经济发展补助采取项目法分配。 其他资金（省本级部分按照项目任务确定补助金额）按照工作任务、绩效、政策因素分配，权重分别为60%、30%、10%，其中绩效因素以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分配，权重分别为15%，绩效、政策因素可结合工作任务适当进行调节分配，上年度没有安排资金的市、县（区）绩效得分取平均分。林业改革试点资金由省林业局组织确定林业改革试点县（市、区），试点期内可连续补助。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福建省林业局收入预算为250448.3万元，比上年增加168461.6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起79个省属国有林场纳入省级部门预算管理，增加事业收入及其他收入；二是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数，与上年同比增加63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0402.4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619.37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270万元、事业收入66040.3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0万元、其他收入115731.5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374.5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50448.3万元，比上年增加168461.6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起79个省属国有林场纳入省级部门预算管理，支出相应增加；二是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数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06468.59万元、项目支出143969.71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1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0402.48万元，比上年减少12666.87元，降低17.34%，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林业生态保护及林业经济发展等3个省级财政林业专项预算压减。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

点压减了公用经费、部门业务费等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正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7705.58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校、福建三明林业学校的基本支出。

（二）2060201-机构运行 2299.2 万元。主要用于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基本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13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和局直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四）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0.6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4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局直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部分局直属单位实施到龄“中人”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资金支出。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37.5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局直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八）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69.49 万元。主要用于局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九）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447 万元。主要用

于福州植物园、省林业科学研究院中央财政国家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支出。

（十）2110599-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044.3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林场中央财政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

（十一）2130201-行政运行 4823.1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局直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2130204-事业机构 5646.9 万元。主要用于局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6653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以上财政造林绿化、林木良种培育等补助支出。

（十四）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 3648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以上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支出等补助支出。

（十五）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03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林场、福州植物园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十六）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财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补助支出。

（十七）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832.17 万元。主要用于局直属单位部门业务费、国有林场事业经费、植物园建设和管理、花卉产业发展、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偿等补助支出。

（十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51.28 万元。主要用于

局机关、局直单位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十) 2210202-提租补贴 278.66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和局直事业单位的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9.06 万元，降低 18.34%。主要原因是省林业勘察设计院及全省林场所属企业减少预算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239999-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9.37 万元，主要为省林业勘察设计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5 万元、省属林场所属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3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7075.0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3130.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94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66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拟根据省外事办等单位批复的出国计划，安排部分人员到有关国家（地区）开展林业合作与交流活动。

(二) 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90.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业务交流活动、调研等支出需要。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3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3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降低 0.87%；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99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压减一般性支出，同时 2025 年无安排预算用于购置公务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福建省林业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林业局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 资金情 况（万 元）	资金总额：		4013.14	
	财政拨款：		3473.14	
	其他资金：		540.00	
年度目 标	福建省林业网上行政审批系统行政许可办件数量3万件，完成安全检测数量3次等。			
绩效目 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福建省林业网上行政审批系 统运行成本	≤40万元
			福建省林业网上行政审批系 统行政许可办件数量	≥3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安全检测数量	≥3次
			国有林场公共管理事项个数	≥5个
			完成湿地监测和林地及基干 林带核查数量	≥50个
			省级行政许可承诺时限内办 结率	≥90%
		质量指标	林业网络运行稳定性	≥95%
			完成监测报告和核查报告	≥50份
			省级行政许可办件平均用时	≤8工作日
	时效指标	网站局长信箱答复时效性	≥95%	
		省级行政许可事项“一趟不 用跑”比例	≥7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网站为民众提供信息量	≥1000条
			省级行政许可申请人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国土绿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8827.75	
	财政拨款		38582.42	
	其他资金		245.33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区位林相改善植 6.07 万亩、油茶发展面积 13.65 万亩，森林抚育补助面 20 万亩、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点 9 个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新造平均补助	≤2200 元/亩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平均补助	≤550 元/亩
			油茶（新造）平均补助	≤1200 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面积	≥6.07 万亩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面积	≥10 万亩
			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	≥21 处
			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点个数	≥9 个
			油茶发展面积	≥13.65 万亩
			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20 万亩
			种业创新育成品种	≥19 个
			优良苗木培育数量	≥800 万株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85%
			年度培育的苗木质量	≥80%
			续建保障性苗圃	≥16 处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苗木产值	≥13000 元/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林业生态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7112.19	
	财政拨款		23461.20	
	其他资金		3650.99	
年度目标	建设森林步道长度 30 公里、福州植物园景区管护面积 8 万亩，古树名木保护株数 40 株、古树群保护片数 20 片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步道新建每公里补助标准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面积	≥1.8 万亩
			古树名木保护株数	≥40 株
			古树名木保护片数	≥20 片
			林业消防队伍建设数量	≥8 支
			建设森林步道长度	≥30 公里
			福州植物园景区管护面积	≥8 万亩
			自然保护地开展能力建设和实施单位数量	≥15 个
			宣教监测设施建设	≥7 个
			改造提升县级林业行政执法能力单位个数	≥10 个
			自然保护地开展调查监测及智慧化建设的数量	≥6 个
			自然保护地（含世界地质公园）开展宣教设施改造提升的数量	≥8 个
			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	≥3300 万亩
			松林除治性采伐	≥13 万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古树名木成活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生态区商品林赎买林农收入增加	≥800 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地宣教中心（自然教育场所）对外开放比例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林农满意度	≥90%	

林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1660.17	
	财政拨款		19676.40	
	其他资金		1983.77	
年度目标	新建花卉温室大棚 15 万平方米、竹产业新产品 2 个、竹产业新技术 2 个、贴息项目贷款金额 10 亿元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竹产业新技术	≥4 个
			林业种苗科技攻关项目选择优良材料	≥30 个
			竹产业新产品	≥4 个
			实施林业科研项目数量	≥48 个
			推广先进、成熟、实用技术及科技成果数量	≥20 个
			新建花卉温室大棚面积	≥15 万 m ²
			“三多”改革试点任务开展数量	≥462 项
			“三多”改革典型案例推广数量	≥20 个
			贴息项目贷款金额	≥10 亿元
			检测食用林产品及其产地土壤批次	≥800 批次
			全省新增林下经济基地面积	≥6 万亩
			竹山机耕道建设	≥900 公里
			丰产竹林基地建设面积	≥4.5 万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率	≥90%	
		科研、推广项目当年度项目开工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广项目完成培训人数	≥600 人
			受益花卉企业数	≥2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90%	
		林业研究、推广项目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林业生态补偿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 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59691.90	
	财政拨款		59615.84	
	其他资金		76.06	
年度目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面积（不含武夷山国家公园、厦门市）3837.06万亩，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744.28万亩。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经济林和竹林）补助	≤22元/亩
			省级以上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	≤23元/亩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偿标准	≤3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面积（不含武夷山国家公园、厦门市）	≥3837.06万亩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	≥744.28万亩
		质量指标	全省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100%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林业局	部门预算编码	373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479529.14		
	项目支出	373060.55		
	基本支出	106468.59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面积 10 万亩, 油茶发展 13.65 万亩, 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20 万亩, 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 21 处, 建设森林步道长度 30 公里, 竹产业新产品 2 个, 竹产业新技术 2 个。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面积	≥10 万亩
			油茶发展	≥13.65 万亩
			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20 万亩
			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点个数	≥9 个
			建设管理省级林木种子基地	≥21 处
			优良苗木培育数量	≥800 万株
			续建保障性苗圃	≥16 处
			建设森林步道长度	≥30 公里
			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面积	≥1.8 万亩
			古树名木保护株数	≥40 株
			古树群保护片数	≥20 片
			林业消防队伍建设数量	≥8 支
			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	≥3300 万亩
			竹产业新产品	≥4 个
			竹产业新技术	≥4 个
			建设花卉温室大棚面积	≥15 万m ²
松林除治性采伐			≥13 万亩	
宣教监测设施建设	≥7 个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8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新造平均补助	≤2200 元/亩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平均补助	≤550 元/亩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苗木产值	≥13000 元/亩
			重点生态区商品林赎买林农收入增加	≥800 元/亩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花卉企业数	≥20 个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提高森林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林农满意度			≥90%	

3. 有关情况说明

国土绿化专项资金总额 38827.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8582.42 万元（省本级支出 5036 万元、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33546.42 万元），其他资金 245.33 万元。林业生态保护专项资金总额 27112.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461.2 万元（省本级支出 13671.2 万元、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9790 万元），其他资金 3650.99 万元。林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总额 21660.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9676.40 万元（省本级支出 1185 万元，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18491.4 万元），其他资金 1983.77 万元。林业生态补偿（补贴清算类）资金总额 59691.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9615.84 万元（省本级支出 4365.83 万元、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55250.01 万元），其他资金 76.06 万元。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福建省林业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5.5万元，比上年减少22.61万元，降低3.72%。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部门业务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福建省林业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349.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449.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84.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15.1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福建省林业局机关及局直属事业单位共有公务用车4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6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2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8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